

## 浙江先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更正事项概述

浙江先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经事后审核发现，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，原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公司现进行如下更正：

### 二、更正事项具体内容

1. 原文提示及落款处误将“监事会”写成“董事会”，现予以更正。

2. 原文“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”

更正前：

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0年3月25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**更正后：**

一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2020 年 3 月 25 日，公司**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**3**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，更正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。

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我公司深表歉意！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先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30 日